

▼本期说法

能力、绩效指数处于世界第三位,但环境指数居第三十位,不均衡现象尚未改善

我国知识产权国际排名跃至第八

■本报记者 范丽敏

报告显示我国知识产权运用发展指数增长趋缓

6月7日,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发布了《2015年中国知识产权发展状况报告》
全国知识产权发展状况指数:以2010年为基础年份,设置2010年
综合及创造、发展、保护、环境等各分项发展指数为100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6月7日发布的《2015年中国知识产权发展状况报告》显示,全国知识产权综合发展水平稳步提升,国际排名已跃升至第八位。

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韩秀成介绍,从国际来看,我国知识产权国际地位快速提升,

2008年至2014年,我国排名逐年上升,在40个样本国家中从第十九位快速跃升至第八位,知识产权发展的总体水平稳定提升。

然而,2014年,我国知识产权发展状况总指数下的3个一级指标能力、绩效、环境指数分别处于世界第三位、第三位和第三十位,不均衡现象尚未改善。

国际影响力还需提升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将创新置于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有力推动了知识产权创造发展指数的增长。韩秀成说:“特别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计划实施后,各地纷纷设立创业基金,对众创空间、小微企业等给予支持,为创业创新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空间。”

近年来,我国知识产权能力水平稳居世界前列,并持续增强。报告显示,我国知识产权能力指数为64.94,稳居第三位,与第二名日本的差距进一步缩小。

然而,我国知识产权绩效指数得分达到50.20分,与第一梯队的差距依然明显,仅为美国得分的一半。从2014年各国知识产权绩效指数得分的二级指标贡献程度可以看出,除美国外,其他世界主要国家均呈现对内创新贡献度高于对外国际影响力的特点。美国国际影响力的贡献程度是创新贡献度的近2倍,而我国国际影响力和创新贡献度对绩效指数得分的贡献比例约为2:3。

韩秀成在接受本报记者提问时表示,中国应进一步参与国际知识产权相关事务,加强与世界主要国家知识产权局的合作关系,开拓新的合作伙伴。与此同时,借鉴美国、日本的经验,培养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业绩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大公司,带动中国知识产权整体水平的提升和国际影响力的增强。

知识产权环境亟待改善

报告显示,我国知识产权环境指数得分42.32分,在样本国家中排名中下。从两个二级指标来看,2014年中国市场环境指数和文化环境指数得分分别比上一年提高0.57分和1.73分,同比增长仅1.76%和6.54%。“这意味着我国市场环境和文化环境的改善不甚明显,环境建设结构有待调整,知识产权市场环境和文化环境亟待优化。”韩秀成说。

在韩秀成看来,考虑到改善环境的长期性和艰巨性,今后一段时间,我国知识产权环境与世界先进国家的差距仍将继续存在。这也将是我国知识产权总体能力和水平方面的一个严重短板。

近年来,我国知识产权制度环境不断优化,服务机构、人员数量逐年稳步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快速强化。《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加快新形势下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等重要文件的发布,为我国知识产权环境的不断改善提供了政策支持。

据悉,该报告从2013年起每年制定并发布,旨在通过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全面客观反映我国专利、商标、版权等各类知识产权发展状况,从而引导知识产权事业科学发展,推动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深入有效实施,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提供政策指引和借鉴。



内贸流通体制改革发展标准化方案出台

近日,国家标准委办公室和商务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发展标准化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推动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城市的标准化建设。

《方案》确定了4项主要任务。一是建立统筹协调的工作体系。两部门和各试点城市分别建立协调推进工作机制,明确标准化工作重点任务、职责分工和推进安排,统筹推进试点城市标准化工作。鼓励各试点城市建立由标准化、商务主管部门牵头,其

他相关部门参与的“2+X”工作模式,形成运转顺畅、协调高效的内贸流通标准化管理和服务模式。

二是构建科学合理的标准体系。该体系应科学合理、整体协调、开放兼容、特色鲜明。从重点商品、重点行业、重点业态3个方面入手,制定一批国内贸易流通关键标准。有地方特色的,制定为地方标准;需要在全国推广的,在征集标准需求并吸纳相关地区积极参与后制定国家标准。

三是完善规范有效的实施体系。适时组织开展标准宣贯解读等活动,提

高全社会对标准的认知水平。提出各试点城市推广实施国内贸易流通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的统一要求。打造一至两个典型示范城市和一批试点企业,探索流通标准应用实施可复制、推广的经验。

四是培育专业高效的标准化服务体系。开展需求调研,研究提出一套覆盖国内贸易流通重点领域、模块化、具有普遍指导意义的标准化技术解决方案,指导各试点城市内贸流通标准化工作,开展技术咨询活动,探索标准化服务新模式。

(徐 风)

▼贸易预警

美对华冷冻暖水虾进行反倾销全面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

6月6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ITC)投票决定对中国、巴西、印度、泰国和越南的冷冻暖水虾进行反倾销全面日落复审产业损害立案调查,审查若取消反倾销措施,在合理可预见期间内,涉案产品对美国国内产业造成的实质性损害是否会继续或再度发生。在该项裁定中,6名委员均投票赞成适用全面日落复审产业损害调查程序。

澳大利亚延期发布对华钢筋和盘条反补贴调查基本事实公告

6月6日,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发布公告称,将发布对中国出口钢筋和盘条反补贴调查基本事实公告的截止时间由2016年6月6日延期至2016年7月21日。利益相关方可于该基本事实公告发布之日起20天内提交相关回复意见。

2015年12月23日,澳大利亚对进口自中国的钢筋进行反补贴立案调查,补贴调查期为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产业损害调查期自2011年7月1日始。2016年2月17日,澳大利亚对进口自中国的盘条进行反补贴立案调查,补贴调查期为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损害调查期为2011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印度对进口萘发起反倾销调查

6月1日,印度商工部发布公告,对自中国大陆、欧盟、俄罗斯、伊朗和日本进口的工业萘和自中国大陆、台湾地区 and 欧盟进口的精制萘发起反倾销调查。该项调查涉及印度海关27074000和29029040税号项下产品,调查期为2015年全年。利益相关方应于立案之日起40日内向印度调查机关提交意见。

(本报综合报道)

▼法律干线

山东17家仲裁机构或统一仲裁规则

本报讯 6月7日,山东省仲裁发展促进会在济南成立。

与其他省份所面临的突出问题一样,山东的仲裁事业发展也呈现出很不平衡的一面,有些仲裁机构甚至出现业务量大幅下滑的局面。个别仲裁机构案件审理的质量还不够高,影响了仲裁公信力;仲裁制度的宣传手段单一、陈旧,社会的知晓度还不高。

为此,山东17家仲裁委共同发起成立了山东省仲裁发展促进会,业务范围包括协助政府主管部门联系和指导全省仲裁工作、制定全省仲裁行为规范,对会员进行执业道德、执业纪律教育、对仲裁机构和仲裁员的执业活动进行规范管理等。

作为全国唯一所有设区市均设有仲裁机构的省份,山东这一仲裁大省的行业组织自成立当日,就亮出了详尽的行动方案。这些方案包括制定全省仲裁员和仲裁机构工作人员行为规范,统一全省仲裁机构业务技术标准,并力图在仲裁机构办公办案用房、人员配备、人才引进等方面作出统一要求,出台统一标准等等。

(马云云)

▼大众评法

近日,珠海天威突破美国“337”调查的消息成为国内知识产权界广泛关注的一件大事。美国海关日前正式通知,天威产品不受美国337—918调查案的普遍排除令影响,货物顺利通关。这是自美国海关执行337—918普遍排除令后,首次有厂商能够提供有效证明并顺利过关。而且,天威再生产品可以合法顺利通过美国海关,天威的兼容创新产品也都成功突破美国337调查屏障。在过去10年间,美国海关相关耗材扣货的行动达100多次,珠海天威成为唯一未受影响的中国耗材企业。

事情要追溯到2014年5月,佳能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起诉34家生产商和分销商,称被告经营的鼓粉盒侵犯了佳能的9项美国专利。随后,ITC在2015年8月31日正式就337—918号调查案颁发普遍排除令,禁止美国地区进口侵权鼓粉盒及相关零部件,所有人、进口商或销售商如果无法证明其产品没有侵权,产品就不能正常进入美国市场。

今年3月底,天威出口美国的一批再生碳粉盒遭遇美国海关截查,理由是可能涉嫌违反337—918调查的普遍排除令。天威方面积极应对,迅速准备好美国海关要求的各种相关证据文件等,最终货物得以放行。

据笔者了解,在美国的“337”调查面前,绝大多数中国企业都是失败的,天威为什么会取得胜利?其成功经验是否可复制?是否能为企业“走出去”、冲破美国“337”屏障起到一定的参考作用?笔者认为有以下三点值得借鉴。

一是企业要重视创新,也要积极保护自己的原创。天威很重视自有知识产权保护,并取得了不错的成绩,这使得天威在遇到“337”调查时,至少可以用以往专利保护的数量证明“天威一向重视知识产权保护”,这是天威可以跟“337”组织正常对话的基础。其他企业如果也想获得成功,也需要从重视自有技术保护做起,具体需要从时间选择、国别选择、保护内容选择三方面做好规划。

在时间选择上,从专利权申请到专利授权,在任何国家都有一定的时间周期,因此,企业应根据产品的市场规划,前推获得专利权的时间周期,得出专利申请的节点。若技术创新离产品出口时间较短,则应尽早提交专利权,确保产品出口时已经启动知识产权保护事宜。

在国别选择上,专利保护本身具有“地域性”特点,即在一个国家拥有专利权,在另一个国家有可能并不受保护。因此,我国企业不仅要在国内申请专利权,更要在产品出口国、市场较大的国家、知识产权运用比较成熟的国家申请专利权保护。一方面专利权可以向竞争对手树起竞争壁垒,另一方面也可以与竞争对手之间形成相互制衡,避免因侵权而被赶出市场。

在保护内容选择上,天威公司有近万种产品,而有的产品可能涉及多个创新,如果每一个创新都申请专利保护,则可能专利保护前期投入巨大。而且,专利具有“公开性”,有些技术如果公开,反而会给竞争对手知晓技术内容的机会。因此,申请专利时的内容选择很重要,易取证、易被抄袭的技术优先申请,难取证、不易被获知技术内容的技术后申请或不申请。

因此,只有做到在时间、国家和内容三方面都有所规划,才能做好自有知识产权保护,为产品顺利出口奠定基础。

二是企业要知己知彼,不盲目出口。企业在产品出口前,尽量做好专利情报的收集、分析工作,分解产品中涉及的技术,并根据技术寻找相关的专利及权利人,提前获知可能存在的风险,并做好预案,不要盲目出口碰运气。在天威事件中,用足够多的证据证明天威没有侵犯佳能的专利权,是天威在此次调查中不可逾越的程序,天威一定做了大量的数据检索和储备,才能在短短半个月完成证明,获得胜利。

三是企业要积极应对诉讼。一些国内企业面对“337”调查会自信心不足,对自己的产品和技术没信心,或者对美国“337”调查复杂的程序有畏惧心理,逃避或直接放弃为自己争取权益的机会,使得“337”调查针对中国企业的成功率高达65%,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26%。虽然有的案例失败跟原创能力不足有关,但国人怕麻烦、怕诉讼的态度也是因素之一。

总之,希望更多企业做好自有知识产权保护,做好出口前的情报分析,遇到调查事件发生时积极应对,充分利用知识产权这个武器,打开国际市场。

(作者系知乾知识产权信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化工产品成“双反”调查重灾区

技术领域包括:积极开展资源勘探开发和利用技术攻关,大力发展化工新材料和高端精细化学品技术,积极开展煤化工技术项目升级示范,积极发展生物化工技术,积极培育并壮大节能环保产业。

去年化工产品遭遇“双反”调查15起

数据显示,去年,国外对华发起的76起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共涉及电子、纺织、化工、建材、金属制品、煤炭、汽车、食品、轻工、冶金、有色金属、造纸、机械13个行业。其中,涉及冶金的案件数居首位,共30起,占比39.5%,比2014年同期增加14起;其次是化工,15起,占比19.7%,同比减少6起;机械位居第三,10起,占比13.2%,同比增加1起。

就反倾销案件而言,冶金、化工、机械是国外对华反倾销调查的重点行业。其中,去年化工共遭遇14起反倾销调查。

从国外对华化工产品贸易救济调查年度立案情况看,化工行业一直以来都是受国外贸易救济措施打击较为严重的领域。

2015年,我国出口产品被诉的贸易救济调查中,涉及化工的案件居首位,16起,占比

17.0%。总体来看,2015年以来,国外对华化工产品发起的贸易救济调查总数有所减少,但是占比仍居高位。2007年,国外对华化工产品启动首次反补贴调查,截至2015年底,国外对华化工产品反补贴调查累计12起。2014年,国外对华化工产品反补贴调查4起,居各行业首位,同时,埃及对华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反补贴调查是埃及首次针对中国产品启动反补贴调查;2015年4月,美国对原产于中国的进口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树脂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合并调查。

从国外召回我国产品的情况看,涉及化学品的召回并不多。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统计,国外对华产品召回通报中涉及化工产品的案例不足5%。但是,从召回通报的原因看,由于化学性能违规被通报的产品数量较多,约占20%。化学危险已成为国外对华产品召回的主要原因。数据显示,2015年,从欧盟RAPEX对华产品通报的原因分析,化学危险是欧盟对华产品通报的最主要原因,共363项,占比32.3%。

(来源:中国贸促会)

珠海天威突破「337」调查带来的启示

■华冰